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129

主編
虞和平



國家出版基金項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政治・國民黨及汪偽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及

抗戰建國綱領（附輿論一斑）

中國國民黨政綱政策

中國縣政概論（上）



大象出版社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129

政治
國民黨及汪偽


大象出版社

虞和平 主編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及
抗戰建國綱領（附輿論一斑）
中國國民黨政綱政策
中國縣政概論（上）

抗戰建國叢書第一種

中國國民黨
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及
抗戰建國綱領

(附輿論一斑)

江蘇省抗日委員會

戰時教育文化事業委員會編印

目次

一、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二、抗戰建國綱領

三、本黨召開臨時全代大會之意義及吾人今後應有之

努力

黃紹竑

四、抗戰建國綱領的性質與精神

~~周希聖~~

五、輿論一斑

(一) 全代會之決議及宣言

大公報

(二) 集中團結全國的力量

中央日報

(三) 一面抗戰一面建國

東南日報

目

次

一

目次

二

(四) 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申報

(五) 國民黨臨時代表大會的成就

新華日報

(六) 讀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以後

民心

(七) 臨時全國代表大會的收穫

新學識

(八) 走向抗戰建國綱領之路

今天

(九) 我們要為抗戰建國而奮鬥

反攻

(十) 國民黨臨時代表大會與抗戰建國之教育綱領

戰時教育

(十一) 有劃時代意義的大會宣言與抗戰建國綱領

中蘇文化

(十二) 國民黨偉大的改進

婦女共鳴

(十三) 全國志士應速加入本黨奮鬥

武漢日報

中國國民黨

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中國現正從事於四千餘年歷史上未曾有的民族抗戰。此抗戰之目的，在於抵禦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以救國家民族於垂亡；同時於抗戰之中，加緊工作，以完成建國之任務。在中國歷史上，民族戰爭不乏其例，然其關係，從未有如今日之深且鉅者。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在政治上，將使中國失其獨立與自由，在經濟上，將使中國永滯於產業落後之境遇，而為日本工商業之附庸，遠非以前歷史上時時的暫時軍事失敗或政治失敗可比。以此之故，吾人當竭其全力，為國家民族爭取生存與獨立，同時根據三民主義，繼續不斷，完成政治上經濟上之建設，俾中國獲得自由平等於世界。吾人亦知中國目前若能得和平之環境，則此等建設完成當較易，然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着着深入，已使和平歸於絕望，此次抗戰

，在事勢上爲必然發生，且無可避免，吾人不能望於和平中謀建設，惟當使抗戰與建設同時並行，是則救亡的責任與建國的責任，實同時落於吾人之肩上。惟望全國同胞，以一致之團結，爲共同之負荷，使此捍禦外侮復興民族之使命，得以完全達到。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開會之際，對於抗戰以來殉職及殉難之同胞同志，深致哀敬，對於在被敵佔領區域中備受苦難之同胞同志，深致慰勉，同時對於在各戰區暨後方以至海外努力中之全體同胞同志，竭其忠誠，貢獻一言。

自去歲蘆溝橋事變突發，蔣中正同志即昭告全國，認此爲國家民族之最後關頭。蓋自塘沽協定以來，吾人所以忍辱負重，以與日本周旋，無非欲停止軍事行動，採用和平方法，先謀北方各省之保全，再進而謀東北四省問題之合理解決。在政治上以保持主權及行政之完整爲最低限度，在經濟上以互惠平等爲合作原則。日本於此悍然不顧，肆其壓迫，而猶以無領土野心爲言；抑知領土與主權不可分離，中國若於其領土以內不能保持其主權及行政之完整，則所謂領土，失其意

義。經濟合作，若不以互惠平等爲原則，則將成爲片面的掠奪，是以殖民地待中國而已。吾人雖備受橫逆，仍願以最大之忍耐，期待日本之覺悟。廿四年十一月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猶鄭重聲明「和平未至完全絕望，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至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迄於廿六年七月以前，本此方針，未嘗稍變。乃日本棄和平解決之方法而不用，突然以兵力進攻蘆溝橋，繼之以進陷北平，旁及天津，無故殺掠我人民生命財產，摧毀我文化經濟之建設，爲狀之慘，世所罕見。其處心積慮，無非欲以殘忍手段威脅我民族，使我北方各省先受其統制。夫北方各省存亡，即中國之存亡也。北方各省爲中國文化之發源地，經濟之心臟區。有史以來，一切文化，皆自黃河流域以次擴及於長江流域西江流域，無北方各省，則中國之文化將歸於枯涸。至於物產，不特農產物爲人民所資以爲生，礦產如煤如鐵，尤爲中國工業之所憑藉，無北方各省，則中國之經濟無由發展以成爲現代之國家，即無以自立於世界。故北方各省若不能保全，不特東北四省問題永無

合理解決之望，中國領土之全部，亦將淪胥以亡，吾人認此爲國家民族之最後關頭，其意義具如此。吾人常未至最後關頭，曾以絕大之決心與勇氣，從事於忍耐，既至最後關頭，則不得不以絕大之決心與勇氣，從事於犧牲。自全面抗戰開始以來，將士死傷，爲數逾五十萬，非武裝的人民橫被屠殺，爲數尤不可紀，婦女同胞所受之殘酷，更爲吾人所口不忍言，至於政府人民一切心力物力之建設，亦爲敵人破壞之對象，而夷爲灰燼，然吾同胞同志之血，必非徒流者。此次抗戰，爲國家民族存亡所繫，人人皆當獻其生命以爭取國家民族之生命，吾同胞同志之血，一點一滴，皆所以使四萬萬五千萬之人心凝結爲一，以爲中國之金城湯池，即此心力物力之夷爲灰燼者，亦必於灰燼之中發生熱力，爲中國之前途燃其光明之炬，最後勝利之獲得，不特領土主權及行政之完整可以確保，自由平等之國家，亦可由此實現。吾同胞同志惟有並力以赴，不達目的，決不中止。

抗戰之目的，如上所述，吾人爲達此目的，決不辭任何之犧牲，惟吾人鄭重

聲明，吾人之本願在和平，吾人之最終希望仍在和平，惟吾人所謂和平，乃合於正義之和平，必如是，然後對內得以自立，對外得以共存；必如是，始爲真正之和平，永久之和平。若舍正義而言和平，非和平也，屈服而已。和平所以防止侵略，屈服則所以助長侵略，中國若恍于日本之暴力以屈服，謀一時之苟安，則將降爲日本之殖民地，民族失其生存獨立，國家之自由平等，更無可望。爲中國計，豈容出此？即爲日本計，若遂其侵略之欲，則窮兵黷武，永無底止，勢必重困其民，以害人者自害，而爲世界計，此侵略之燄，既煽揚於東亞，勢必延燒及於世界，使各國人民同罹兵凶戰危之禍，凡此皆助長侵略之必然結果，而爲吾人所斷然不爲者。以此之故，中國對於日本，既明示以抗戰之目的，更本必死之決心，盡可能之努力以赴此目的，必使日本瞭然於中國之目的，知中國終不可以暴力屈服，幡然變計，放棄其侵略主義，更與中國謀合於正義之和平，然後中日共存之希望始達，太平洋之危機始息，世界和平始得到真實之保障，中國此次抗戰

，實爲東亞百年之大計，非惟對於日本國民無所仇恨，且期待其促成日本軍閥最後之覺悟。以中國之土廣民衆，數十年來與各國之經濟利益已交織爲不可分離之網，日本無論其爲蠶食，爲鯨吞，惟有使太平洋之國際均衡不可得而再建，日本非徒自陷於中國境內長期抗戰之困難，抑且自絕於世界愛好和平之人類，而自淪於孤危。日本國內明識之士，其亦恍然有所動於中乎？

歐洲大戰以後，各國忱於戰禍之重作，謀和平之永保，因以有國聯盟約九國公約及非戰公約之規定。中國夙以和平爲戰志，自加入諸約以後，所致力者，惟在於「盡文明國應盡之義務以享文明國應享之權利」。一面盡其所以從事於現代國家之建設，一面與各國和衷共濟，以謀不平等條約之廢除。數年以來，循此軌道，力向前進，不幸九一八事變突發，中國仍遵守盟約規定，避免戰爭之手段，漸得和平之解決。直至去歲七八月間，鑑於日本無止境之侵略，始決定自衛，從事抗戰。從中國立場言，則爲捍禦外侮，爲國家民族爭取獨立生存；從國聯

立場言，則爲維護條約之尊嚴，對於破壞條約甘爲戎首者，予以堅決之抵抗。以是之故，凡愛好和平之國家，自政府以至人民，莫不同情中國，譴責日本。中國常抗戰期間，得此等道德上之同情與援助，至爲感奮，徒以各國間各有其利害之衝突，對於維持和平反對侵略，雖知其義有當爲，然既汲汲內顧，又徘徊於互相觀望之中，遂不能以一致努力，爲共同之行動，此誠深可缺憾者。加以各國間或以政治上之主義與制度不同，或以經濟上之立場與見地不同，已漸成對峙之形勢，而繁然各殊之利害關係，又參伍錯綜於其間，遂使國際關係，益陷於複雜之境，其變遷離合之所至，或將釀成不可解之糾紛，此尤舉世所引爲深憂者。中國以立國的基本精神而論，自有三民主義爲最高之信仰，惟當努力以求其實現，決不曲意詭隨，以自喪其所守。以經濟的建設而論，總理所著建國方略，實業計劃，對於歡迎外資，開發利源，已有詳明之提示，任何友邦，苟根據互惠平等之原則，以謀經濟之合作，中國無不樂於接受，以期獲得人類之共同繁榮，此爲中國經

濟建設之已定方針，決不輕有所移易。中國今日對外關係，惟當謹守以下兩原則：其一，對於曾經參加之維持國際和平之條約，必確實遵守；其二，對於世界各國既存之友誼，必繼續不懈，且當更求其增進。中國自知為貧弱的國家，平日所汲汲者，惟在力自振發，以致中國於自由平等，際此空前之國難，亦惟有依靠自力，艱苦奮鬥，以自拔於危亡，決不稍存僥倖之念，以成倚賴之習。惟有當為世界各先進國家告者，世界和平不可分割，一部分之利害，即全體之利害，故每一國家謀世界之安全，即所以謀自國之安全，不可不相與戮力，以致力於保障和平，制裁侵略，俾東亞已發之戰禍終於遏止，而世界正在醞釀中之危機，亦於以消弭，此則不惟中國實受其益，世界和平，胥繫於此矣。

以上所述，為外交方針，至於內政方針，實與外交方針相為表裏，蓋建國大業，以三民主義為最高指導原理，外交方針，內政方針，皆由此出發。從外交言之，致中國於自由平等，從內政言之，求所以致中國於自由平等之道，故其精神

實爲一貫。吾人本此精神，以從事抗戰，同時本此精神以從事建國。蓋吾人此次抗戰固在救亡，尤在使建國大業，不致中斷。且建國大業，必非俟抗戰勝利之後，重行開始，乃在抗戰之中，爲不斷的進行。吾人必須於抗戰之中，集合全國之人力物力，以同赴一的，深植建國之基礎，然後抗戰勝利之日，即建國大業告成之日，亦即中國自由平等之日也。世人於此，有所未察，以爲建國大業，必有俟於抗戰勝利之後，此不惟浪費中國之時間與精力，且不明抗戰與建國之關係，蓋非抗戰，則民族之生存獨立且不可保，自無以遂建國大業之進行，而非建國，則自力不能充實，將何以捍禦外侮，以求得最後之勝利，吾人誠能究三民主義之最高指導原理，則知抗戰建國二者之相資相輔，以相底於成，有必然者。茲揭其要點如左：

一、民族主義 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關於民族主義，有兩方面之意義，一則中國民族自求解放，二則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今先就第一方面言

之，抗戰之目的，在於求民族之生存獨立，必須民族爭回生存獨立，然後此民族所建立之國家，始有自由平等之可望。從前國內之人道主義者，多抱世界主義的理想，社會主義者，又往往信仰國際主義，曾不知民族精神若不能喚起，則思想爲之混亂，意志爲之散漫，情緒爲之薄弱，其團結因以不能堅固，行動因以不能統一，外侮一至，內潰之象，立時呈現，歷史上亡國之禍，胥由于此也。故吾同胞，必當深切認識抗戰之際，惟有本于民族主義以發揚民族之固有道德，恢復民族之自信力，使此四萬萬五千萬之人心，凝結爲一，堅如金石，知政治之自由，爲吾民族生存之保障，經濟之自由，爲吾民族生存之憑藉，惟能合吾民族之力以共保之，乃能合吾民族以共享之，民族主義，于抗戰期間，能充分發揮其精神與力量，則此精神與力量，爲今日捍禦外侮之要素，亦即他日復興民族之基礎也。就第二方面言之，中國境內各民族，以歷史的演進，本已融合而成爲整個國族，且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已對于諸少數民族預爲之諾言矣：「於反對

帝國主義及軍閥之革命獲得勝利以後，當組織自由統一的（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此實爲對於諸少數民族最大之諾言，而此諾言之實踐，必有待於此次抗戰之獲得勝利。蓋惟根於自由意志之統一與聯合，乃爲真正之統一與聯合，在未獲得勝利以前，吾境內各民族，惟有同受日本之壓迫，無自由意志之可言。日本口中之民族自決，語其作用，誘惑而已，煽動而已，語其結果，領土之零星分割而已，民衆之零星拐騙而已。日本知此廣大之領土與繁庶之民衆，非可以一口吞滅，故必取而嚙切之，嚙切愈細，吞滅愈易，其所以製造傀儡，惟日汲汲如恐不及者，職由於此，故吾同胞，必當深切認識，惟抗戰乃能解除壓迫，惟抗戰獲得勝利，乃能組織自由統一的，即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各民族今日致力於抗戰，即爲他日享有自由之左券也。綜此兩方面言之，以民族主義充實抗戰之力量，以抗戰之獲得勝利，而民族主義之目的完全貫徹，於理於勢，無可疑者。

二、民權主義 抗戰之勝負，不僅取決於兵力，尤取決於民力，民力之發展